

检察机关助老年妇女追索赡养费



检察官释法

尊老敬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,赡养父母是子女不可推卸的法律责任。赡养义务不是“可选项”,而是“必答题”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一千零六十七条第二款规定:“成年子女不履行赡养义务的,缺乏劳动能力或者生活困难的父母,有要求成年子女给付赡养费的权利。”需要赡养的妇女在维权过程中往往面临多重障碍:一是经济能力有限,无力聘请律师;二是法律知识欠缺,不了解维权途径和司法实践措施。检察机关的支持起诉职能可以有效弥补上述不足。

赡养义务时,被赡养的妇女可以依法申请检察机关协助其收集证据,出具支持起诉意见书,帮助其依法维权。申请检察机关支持起诉的程序如下:

1. 需提交以下材料:
(1) 支持起诉申请书:写明申请人基本情况、申请事项及事实理由;
- (2) 身份证明材料:申请人身份证、户口簿等;
- (3) 相关证据材料:如收入证明、医疗费用票据、子女未尽赡养义务的证明材料等;
- (4) 法律文书:如已起诉的,可附起诉状副本。

需要赡养的妇女因身体状况不佳,丧失劳动能力,自身收入不足以维持基本生活和医疗需求,其子女作为成年人,应承担赡养义务。在成年子女不依法履行

2. 检察机关经审查认为符合支持起诉条件的,将依法出具《支持起诉意见书》,并在法院审理过程中派员出庭,依法发表意见。

YMG全媒体记者 钟嘉琳

案例故事

于某某,女,系邓某(儿子)、邓某(女儿)母亲。现于某某年事已高、丧失劳动能力且

无经济来源,生活陷入困难,但其子女均未完全履行赡养义务。于某某多次向子女主张支

付赡养费,二人仍未足额支付,无奈之下,于某某向检察机关寻求法律帮助。

检察机关履职

检察机关收到案件线索后,立即开展调查核实工作。查明:邓某某与于某某系夫妻关系,生育女儿邓某及儿子邓某,目前每人每年领取老年人补贴2400元。邓某某、于某某每年米、面、油支出约3462元,平均每人约1731元。另

外,邓某某、于某某主张每人每月另有生活以及医疗支出约1000元(每人每年12000元)。其领取的补贴无法满足生活需要。检察机关认为于某某作为老年人这一弱势群体,年事已高,缺乏起诉维权能力,符合支持起诉条件,遂

出具《支持起诉书》,依法支持其向法院起诉。法院采纳检察机关的支持起诉意见,判决邓某(儿子)、邓某(女儿)向于某某支付2025年1月至8月的赡养费4952元,并自2025年9月起于每月20日前向于某某支付当月赡养费619元。



“海外店铺”突然涌现大批“订单”

其实是遭遇电信网络诈骗,警方紧急拦截22万元“进货款”

YMG全媒体记者 盖鹏

以为自己开了“海外店铺”,就是找到了发家致富的“好门路”,实际上却掉进了骗子精心设计的“高回报”陷阱……

3月10日,烟台市公安局芝罘分局幸福派出所民警迅速行动,拦截了辖区居民王女士准备线下交付的22万元“进货款”,为王女士挽回了财产损失。

民警紧急劝阻

3月10日,烟台市公安局芝罘分局幸福派出所民警发现,辖区居民王女士疑似遭遇电信网络诈骗,正准备在幸福路附近交付22万元现金。

“我们迅速组织民警赶赴幸福路附近进行布控,将前来取款

的刘某抓获。”烟台市公安局芝罘分局幸福派出所民警王洋说。

民警询问得知,一个月前,王女士在网上认识了一家“跨境电商”代运营公司的“工作人员”,王女士准备交付的22万元现金,正是支付给该公司的货款。

接受“海外订单”

“这是一家‘跨境电商’代运营公司,承诺‘零门槛’,我开店后不需要进货备货,只需要动手指确认订单,后期的发货以及店铺运营全部由公司包办。”王

女士说,“我听着省心还能赚钱,就按照对方要求下载了一款全是英文的购物平台,正式开始接收‘海外订单’。”

抛出重磅“福利”

就在王女士感觉收益有限时,公司又向王女士抛出了“重磅福利”,称可以提前将货款预存到平台,存得越多提成越多,而且还会有礼物赠送。

“工作人员告诉我可以提前把钱充到账户里,充钱后对方送了我一部手机。他们说还有充得更多的,公司送了汽车。”王女士说。此时,王女士深信自己找到了一条发家致富的“好门路”。就在这时,王女士的“海外

店铺”突然迎来了大批量“订单”。“一下爆单了,我预存的钱不够付订单的进货款。”王女士说。公司提出先帮王女士垫付货款,卖出货物后再补齐货款。

深信不疑的王女士马上准备了22万元现金,并按照对方要求准备交付。幸好民警及时发现线索,紧急出动拦截,将前来取钱的刘某抓获。

当民警将刘某抓获后,王女士依然没有意识到自己正在遭



就向平台交一笔进货款。“因为跟国外有时差,所以都是半夜‘接单’。”王女士说,“每笔订单,我只需要在手机上确认发货,几天后平台上就会陆续出现来自

多国买家的五星好评。”经营几天以后,王女士从平台提现了部分收益。“卖出一件货品会有10%左右的利润,我感觉收益还不够高。”王女士说。

遇电信网络诈骗。随后,经过民警大量劝说工作,王女士终于认识到自己正在遭遇电信网络诈骗。“特别感谢幸福派出所民警,用心良苦,一直在给我做思想工作,多亏民警及时阻止,不然损失太大了。”王女士说。

目前,犯罪嫌疑人刘某因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被刑事拘留,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警方提醒:这是一个典型的冒充跨境电商客服类骗局,广大

市民要牢记,任何声称“零门槛、无风险、高回报”的跨境电商投资项目都要警惕,切勿点击陌生链接、下载虚假APP,不向陌生账户转账汇款,要求线下交付黄金、现金的肯定是诈骗。不贪小利、不抱侥幸,守好自己的“钱袋子”,一旦发现被骗,请立即报警。



盗贼潜入老宅“寻宝” 被民警快速锁定抓获

本报讯(YMG全媒体记者 盖鹏)眼下,农村部分老房子因主人常年在外而闲置,有些不法分子便趁机“另辟赛道”,盯上了老宅里的“宝贝”。近日,栖霞公安经缜密侦查、循线追踪,成功破获一起潜入老宅的盗窃案件,为群众及时挽回损失。

3月11日18时许,蛇窝泊派出所接辖区群众李某报警,称其闲置老房子内的发电机、瓷碗、书籍等物品被盗。接警后,民警立即赶赴现场,开展案件侦查工作。

经调取周边监控视频梳理排查,民警发现一身穿黑色夹克的男子曾在案发地周围多次出现,有重大作案嫌疑。经分析研判,民警快速锁定嫌疑男子系有盗窃前科人员林某。12日6时许,民警快速出击,在林某家中将其抓获,并在其家中找到被盗物品。

经讯问,违法行为人林某对潜入老宅实施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。目前,林某(男,57岁)已被公安机关依法给予行政处罚。

警方提醒:农村地区群众对不常居住的老屋要做好防盗、定期检查,可加装监控设备、加固门窗或委托邻里看管,以免让不法分子有机可乘。

